

##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4月2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1年4月9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文卫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1年9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实施主体、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推

进，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